

证券代码:603970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18-066  
债券代码:143083 债券简称:17金诚01

##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承接会泽矿厂分公司麒麟厂中深部找探矿项目施工工程,并于近日取得了经双方签字盖章的经营合同文件。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合同主要内容
- 1.工程名称:会泽矿厂分公司麒麟厂中深部找探矿项目施工工程。
  - 2.工程地点:云南省曲靖市会泽县矿山镇。
  - 3.合同工期:计划开工日期为2018年6月1日,具体以实际审批的开工报告为准;计划竣工日期为2023年5月29日。
  - 4.合同价款:177,353,254.9元。
  - 5.合同签订时间:2018年6月1日。
  - 6.合同对方当事人:云南瑞宏矿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该合同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合同履行的影响

1.以上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

2.该合同为公司的日常经营合同,合同的履行对本公司的业绩将产生一定的影响,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健康发展。

3.该合同的履行与本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三、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 1.合同双方履约能力良好,具备履行合同的资金、生产运营和技术能力。
- 2.矿山开发服务行业存在固有的高危性,在项目生产运营过程中可能会出现自然灾害、设备故障、爆破事故等突发危险情况,可能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在未来大量

现场作业活动中,一旦运用技术失当或工程组织措施不力,造成工程质量隐患或事故,则会对项目后续业务的开展产生不利影响;部分工程合同履约期限较长,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受到市场、政治、环境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造成合同无法全部履行。

在此,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18-065  
债券代码:143083 债券简称:17金诚01

##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27日、2018年8月13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18年9月3日至2018年9月28日期间,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2,400,02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4.013%,成交的最高价为8.90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8.4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20,684,509.26元。

截至2018年9月28日,公司累计已回购股份数量为3,532,628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5.6039%,成交的最高价为9.10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8.42元/股,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30,683,833.39元。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18-054

##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兼高管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王刚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刚先生《关于股票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王刚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2,454,1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4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6%。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上述股份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王刚	董事、副总经理	12,454,154	0.7%
合计	—	12,454,154	0.7%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数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含该股份因多次配转增相应增加的股份);

2.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方式;

3.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内不减持);

4.减持价格区间: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5.减持数量及减持时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2,480,000股,减持时间:2018年10月9日至2018年10月19日

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上述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1199 证券简称:江南水务 公告编号:临2018-070  
转债代码:113010 转债简称:191010

##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转股结果:截至2018年9月30日,累计共有62,000元“江南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6,380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7%。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18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769,876,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99.993%。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1.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89号文核准,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1月10日公开发行“16江南转债”共1,000,000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769,876元,发行方式采用向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优先配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含境内机构投资者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认购不超过769,876元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2.公司于2016年11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江南转债”,债券代码“113010”。

3.根据有关规则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规定,自公告本次发行的“江南转债”自2016年9月26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19.00元/股。

4.公司于2016年6月15日实施了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江南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由119.00元调整为79.41元/股。

5.公司于2017年6月28日实施了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江南转债的转股价格由79.41元/股调整为93.90元/股。

6.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实施了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江南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3.90元/股调整为65.02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江南转债”转股期限为自2016年9月26日至2022年3月17日。

自2016年9月26日起至2018年9月30日期间,累计共有62,000元“江南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6,380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7%。

截至2018年9月30日,累计共有1,000,000元“江南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00,000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0000%。

截至2018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769,876,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99.9942%。

三、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18年9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2018年9月30日)	变动后 (2018年9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36,206,438	0	936,206,438
总股本	936,206,438	0	936,206,438

四、其他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杰、陈康  
联系电话:0510-82276771  
0510-82276730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九日

●报备文件  
发行人证券登记查询说明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18-134

##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1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2018年7月31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预案(修订稿)》。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开通了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1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114)。

2018年8月14日,公司首次实施了股份回购,并于2018年8月15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5),2018年9月3日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23),2018年9月12日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超过总股本1%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6),详见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收盘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实施回购股份的具体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3,540,159股,占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总股本的1.570%,最高成交价为18.16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3.80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361,510,210.88元(含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股份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18-135  
债券代码:128016 债券简称:雨虹转债

##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说明:雨虹转债(债券代码:128016)转股期为2018年3月29日至2023年9月25日;转股价格为人民币22.55元/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18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894号”文核准,公司于2017年9月25日公开发行了1,840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84,000万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7]645号”文同意,公司184,000万元可转债公司债券于2017年10月20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雨虹转债”,债券代码“128016”。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雨虹转债自2018年3月2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22.55元/股。

因公司2017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9989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6.999907股,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6月20日。根据上述规定,“雨虹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38.48元/股调整为22.5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18年6月20日生效。

二、雨虹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ST狮头 公告编号:临2018-104

##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 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 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14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自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施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购买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公司独立董事已于2018年4月20日对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现将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的进展情况如下:

一、前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的基本情况

产品发行方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及币种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资金来源	年化收益率(固定)	实际收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5000万元	2018年8月22日	2018年9月26日	闲置自有资金	3.75%	263.33元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91),上述结构性存款的收益到账日为2018年9月27日,实际收益约为263.33元。

二、本次继续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基本情况

(一)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继续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签署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上述银行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人员等关系。

(二)协议主要内容

产品发行方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及币种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资金来源	年化收益率(固定)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10000万元	2018年9月28日	2018年11月2日	闲置自有资金	3.75%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2、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当理财,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风险控制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结构性存款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结构性存款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结构性存款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于2018年4月20日对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当理财,可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金额为人民币3.3亿元。

七、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签署的《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ST狮头 公告编号:临 2018-105

##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实 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摘要: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狮头股份”)控股股东上海远治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远治”)一致行动人重庆协信远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协信远创”)计划由其或其下属全资控股公司自2018年5月4日至2018年11月4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择机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23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29%,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1,350万元,增持价格不高于15元/股。

●截至2018年10月8日,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上海远治信创通过下属全资孙公司上海桦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桦悦”)增持公司股份共计1,669,602股。

●本次增持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018年10月8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重庆协信远创出具的《重庆协信远创实业有限公司关于增持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以下简称“告知函”),自2018年5月4日至2018年10月8日期间,重庆协信远创通过下属全资孙公司上海桦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增持本公司股份共计1,669,602股。现将增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增持主体为重庆协信远创企业下属全资控股公司,本次实施增持的公司为重庆协信远创的全资孙公司上海桦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原控股股东苏州海融天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远治分别为重庆协信远创的全资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它们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3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18-053

##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闲置自有资金短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10日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及商业银行以外其他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见本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兑付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8月31日分别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购买了“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人民币各2,000万元,共计4,000万元。该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于近日到账,赎回本金共计人民币4,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共计人民币10,684.97元,并归还至自有资金账户。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2018-047)。

二、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影响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自有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及商业银行以外其他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高于存款利息的投资收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截至本公告日自有资金已购买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序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交易日	预计到期日	公告编号
1	中国中证券安盈130号	保本型定期	5,000	2018-7-12	2018-10-9	2018-027
合计			5,000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8日

(含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尚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2亿元(含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五、备查文件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确认表;

2.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确认书;

3.招商银行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758 证券简称:华通医药 公告编号:2018-0029  
债券代码:128040 债券简称:华通转债

##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华通转债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代表三分之二以上债券面值总额的债券持有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

2.除非另有明确约定对反对者或未参加会议者进行特别补偿外,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

三、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无否决、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况。

三、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8日(星期一)下午14:30;

2.会议召开地点:绍兴市柯桥区轻纺城大道1005号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钱水木先生;

5.会议召开及投票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会议(或代理人)19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债券数量为12,200张,代表有效表决权的本期未偿还债券面值金额为1,220,000元,占本期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0.5446%。

公司董事李伟、本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上海市广律师事务所律师李伟一律师、周理群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质押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200张